**江宁区责任督学3月主要工作要点**

一、主要工作

1 各责任督学再回头看全区各中小学贯彻落实《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18年春季开学暨学校安全风险防控专项督导检查工作的通知》情况，督查学校“对照督导重点内容，自查待整改的问题 撰写清单”整改到位情况。

 2 撰写月督导报告一份

二、工作要求

1、 认真做好进校督导前的各项准备，进入“报告督学”QQ群，与学校负责挂牌督导的报告督学取得联系，确定到校督导的时间及工作要求。

2、 全区各中小学在2月底开学期间认真学习贯彻《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2018年春季开学暨学校安全风险防控专项督导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，进行了全面自查，撰写了自查报告，并附了自查待整改的问题清单（按照督导重点内容，列表说明了存在问题类别、问题内容、整改措施、整改时间、整改责任人等）。各责任督学督导学校，到现场“对照督导重点内容，自查待整改的问题清单”一一察看整改到位情况。

3 、认真做好督导过程的记录，及时保留督导工作中的照片。督导结束后，及时向学校反馈，学校填写《江宁责任区学校问题反馈通知单》。

4、 月底认真总结责任区学校在安全风险防控工作方面的亮点、经验撰写督导报告。

5、月底请每位责任督学把《月督导报告》电子稿发至邮箱：jnddslcy@163.com

 江宁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

 2018年3月1日